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11,19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917,205.1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40.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7,043.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3,762.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0,05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11,733.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38,061.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327.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738,061.53	总计	60	4,738,06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711,733.86	4,711,193.48						540.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90,877.45	3,890,337.07						540.38
20402			公安	3,890,877.45	3,890,337.07						540.38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2,118.98	3,262,118.9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38							540.38
2040220			执法办案	589,450.09	589,450.0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8,768.00	38,7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43.84	262,64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762.57	223,762.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762.57	223,762.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96.12	139,096.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666.45	84,6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50.00	320,0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4	5	6
			次						
			合计	4,738,061.53	4,279,010.31	459,051.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17,205.12	3,458,153.90	459,051.22			
20402			公安	3,917,205.12	3,458,153.90	459,051.22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2,118.98	3,262,118.9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19.53		2,219.53			
2040220			执法办案	614,098.61	196,034.92	418,063.6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8,768.00		38,7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43.84	262,64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762.57	223,762.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762.57	223,762.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96.12	139,096.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666.45	84,6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50.00	320,0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11,19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914,985.59	3,914,985.5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7,043.84	277,043.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3,762.57	223,762.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0,050.00	320,05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11,193.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35,842.00	4,735,842.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648.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648.5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35,842.00	总计	64	4,735,842.00	4,735,84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4,648.52		24,648.52	4,711,193.48	4,279,010.31	432,183.17	4,735,842.00	4,279,010.31	3,169,699.25	1,109,311.06	456,831.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648.52		24,648.52	3,890,337.07	3,458,153.90	432,183.17	3,914,985.59	3,458,153.90	2,348,842.84	1,109,311.06	456,831.69					
20402		公安	24,648.52		24,648.52	3,890,337.07	3,458,153.90	432,183.17	3,914,985.59	3,458,153.90	2,348,842.84	1,109,311.06	456,831.69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2,118.98	3,262,118.98		3,262,118.98	3,262,118.98	2,348,842.84	913,276.14						
2040220		执法办案	24,648.52		24,648.52	589,450.09	196,034.92	393,415.17	614,098.61	196,034.92		196,034.92	418,063.6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8,768.00		38,768.00	38,768.00				38,7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77,043.84	277,043.84	277,043.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043.84	277,043.84		277,043.84	277,043.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43.84	262,643.84		262,643.84	262,643.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762.57	223,762.57		223,762.57	223,762.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762.57	223,762.57		223,762.57	223,762.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9,096.12	139,096.12		139,096.12	139,096.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666.45	84,666.45		84,666.45	84,66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320,0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5,299.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411.06	310	资本性支出	49,900.00
30101	基本工资	632,828.00	30201	办公费	34,760.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14,719.00	30202	印刷费	1,39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5,058.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9,90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280.3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643.84	30206	电费	18,492.4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096.1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666.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7.84	30211	差旅费	87,148.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0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76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00.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4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08,409.2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753.22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297.00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169,699.25	公用经费合计				1,109,31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新平彝族自治州森林公安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新平彝族自治州森林公安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次								
		合计								

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20,000.00	68,961.4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00,000.00	67,841.4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00,000.00	67,841.42
3. 公务接待费	7	20,000.00	1,120.00
（1）国内接待费	8	—	1,12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4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1,109,311.06
（一）行政单位	23	—	1,109,311.0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森林警察是一支肩负重要使命的队伍，既环境业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环境治理能力的中坚力量，在推进生态云南绿色建设中承担着重要任务。在大力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迫切需要森林民警发挥更大作用。在保护生态环境方面，一些地方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的情况十分严峻，需要森林公安切实肩负起保护生态资源、严守生态红线的重任。在维护林区稳定方面，任务异常繁重，需要森林民警提高警惕，落实防范措施，全力维护林区社会稳定和林农群众合法权益，为新平的青山绿水营造良好环境。在森林火灾防控方面，面对森林火灾多发、高发的常态形势，需要森林民警严厉打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严肃查处森林火灾案件，努力减少森林火灾发生。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案件鉴定费；2.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警务辅助人员服装经费；3.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0年执法办案补助资金；4. 2021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1年，县财政局下达我单位预算计划473.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1.1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63万元；其他收入0.06万元。支出计划473.81万元；年末无结余，预算收支平衡。预算拨款总额比2020年减少103.09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减少。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单位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行部门预算综合管理，形成以领导支持、其他部门互相配合的单位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部门预算批复后，及时跟进预算执行进度，科学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过程的控制和结果的反馈。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6.90万元，完成预算的57.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78万元，完成预算的56.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预算的0.92%。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度本单位无新购置公务用车，故三公经费支出较2020年度有减少。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客观公正的揭示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完善公共财政日系，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 自评组织过程	新平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成立领导小组，项目成员如下： 组长：邱建辉，大队长 副组长：邱建辉，副队长 成员：周堃，主任 成员：戴璘蔓，出纳 1. 立案侦查涉林（包括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林地资源等）违法案件；2. 立案查处管辖范围内的治安案件，维护辖区治安秩序稳定；3. 根据林业部门授权，立案查处有关林业行政案件；4. 负责森林防火工作。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归口管理，预算控制，内部信息公开等控制方法，加强单位层面的内部控制，建立监督机制，确保资金安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最大限度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的问题资金支付未及时拨付，整改情况加强会计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现有的固定资产制度，对新购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并计提折旧，确保账面上能真是完整的反映单位固定资产的情况。对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必须报采购股进行审批。对于在限额以下的未纳入目录内的采购严格按照程序报相关部门审批。及时进行无债务申报，控制债务风险。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单位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行部门预算综合管理，形成以领导支持、其他部门互相配合的单位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部门预算批复后，及时跟进预算执行进度，科学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中过程的控制和结果的反馈。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高度重视。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资金支付流程，同意资金申请手续，做到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付款中全部要求案要求三级审核，确保资金安全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部门名称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依法履行组织、协调和指挥食品药品等领域犯罪案件的侦办；承办中央、省、市和公安部交办的大要案件的查处；组织指挥跨区域案件和集中专项整治行动；配合协调工商、卫生工作。食药环侦查大队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掌握全县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动态，分析研究犯罪信息和规律，拟定预防、打击对策。组织、指挥、协调全县食品药品和环境领域犯罪案件的侦办工作，参与区域性食品药品安全和环境保护集中专项整治行动。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1.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案件鉴定费；2.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警务辅助人员服装经费；3.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0年执法办案补助资金；4. 2021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1.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案件鉴定费；2.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警务辅助人员服装经费；3.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0年执法办案补助资金；4. 2021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		环食药侦大队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要求，扎实开展打击野生动物非法贸易阻断野生动物疫病传播，强化宣传教育，粘贴关于公开征集乱捕滥猎、非法收购、运输、销售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违法犯罪行为线索的通告、发放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图册，联合农业农村局、林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开展法制宣传和清查，检查野生动物活动区域30处，检查林区旅游景区、花鸟古玩、农（集）贸市场、餐饮、货运、药材等场所122家，截止10月19日，共立野生动物刑事案件7起，破案7起。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021年新平县森林公安局项目工作	本级	1.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案件鉴定费；2.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警务辅助人员服装经费；3.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0年执法办案补助资金；4. 2021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	36.19	36.19		27.65	76.40	由于2021年新平县森林公安局资金下达与往年有较大差距，未能有效使用资金，导致项目资金全年执行率偏低，下一步会不断加强资金使用力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公安购买辅警服装人数	<=	23	人	23		
		涉林案件鉴定数量	>=	22	件/年	17		
		森林火灾发生次数	<=	14	次/年	4		
		质量指标	---					
	成本指标	森林公安购买辅警服装质量	>=	90	%	100		
		涉林案件鉴定意见准确率	=	100	%	100		
		年森林火灾查处率	>=	80	%	100		
		森林火灾案件鉴定费	<=	20000	元/件	19403		
	野生动物案件鉴定费	>=	1500	元/件	4687.5			
	林木案件鉴定费	>=	1500	元/件	521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	100	%	100		
		提升社会稳定和谐	>=	100	%	100		
		车辆使用年限	>=	20	%	50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受益人群覆盖率	>=	98	%	100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0.038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森林防火知识普及率	>=	87	%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						
	支援新疆人民警察补助发放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	95	%	95			
	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清零	>=	95	%	95			
	群众满意率	>=	95	%	95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案件鉴定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8.50	10	92.50	9.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18.50	—	92.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总体安排部署，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有效维护全县林区社会治安稳定。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据统计，2021年共移送有鉴定资质的鉴定中心进行鉴定森林火灾数量7起，林木数量2起，野生动物数量8起，全年案件办结率为62.5%，据查阅资料，新平县森林覆盖率为64.6%，项目资金全年执行数为184953.00元，实际执行率92.50%。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鉴定数量	>=	6	起	7	4.00	4.00	
		林木鉴定数量	>=	8	起	2	4.00	1.00	2021年内根据案件鉴定数量统计，林木相关案件发案较少。
		野生动物鉴定数量	>=	8	起	8	4.00	4.00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鉴定意见准确率	=	100	%	100	6.00	6.00	
		林木鉴定意见准确率	=	100	%	100	6.00	6.00	
		野生动物鉴定意见准确率	=	100	%	100	6.00	6.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	1	年	1	4.00	4.00	
		鉴定费支付及时率	>=	85	%	92.5	4.00	4.00	
	成本指标	森林火灾案件鉴定费	<=	20000	元	19403	4.00	4.00	
		林木鉴定费	>=	1500	元	5217.5	4.00	4.00	
野生动物鉴定费		>=	1500	元	4687.5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宣传普及率	>=	70	%	90	10.00	10.00	
		案件办结率	>=	80	%	62.5	10.00	7.00	因涉林案件证据收集较难，查办难度较大，因此未完成指标，下一步更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森林覆盖率	>=	65	%	64.6	10.00	5.00	设定绩效目标是未考虑全面，没有最新数据支持，下一步更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25	良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目名称		新平县公安局2021年警务辅助人员服装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自治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6	5.76	3.88	10	67.36	6.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6	5.76	3.88	—	67.3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平县公安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总体安排部署，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应对各项重大安保活动以及各项应急突发事件，有效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稳定。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为进一步规范辅警着装，经本着节约资金的初衷，达到最大程度的节支增效，通过单位内部调查，领导协商决定，为新平县公安局新招且从未配发过服装的辅警人员进行基本全套配发，已经配发过的，只采购所需的服装。项目全年执行数为38768元，执行率为67.36%。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单位在职辅警人员购	<=	23	人	23	8.00	8.00	
		春秋常服	=	2	套	0.35	1.00	0.35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冬常服	=	2	套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冬执勤	=	1	套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夏执勤（长袖）	=	2	件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夏执勤（短袖）	=	2	件	2	1.00	1.00	
		单裤	=	2	条	4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单裤是磨损最快的服装，经在单位内部调查，领导协商同意，每人多购买两条单裤。
		内衬衣	=	2	件	0.35	1.00	0.35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领带	=	2	条	0.35	1.00	0.35	考虑到领带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铁胸徽	=	2	个	0.35	1.00	0.35	考虑到铁胸徽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布胸徽	=	2	个	0.7	1.00	0.70	考虑到布胸徽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大檐帽	=	1	个	0.35	1.00	0.35	考虑到大檐帽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硬肩章	=	2	对	0.35	1.00	0.35	考虑到硬肩章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软肩章	=	2	对	0.7	1.00	0.70	考虑到软肩章的实际使用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之前已经发过此服装的辅警人员不再配发，只给未配发过的辅警配发。	
	质量指标	辅警服装质量	>=	90	%	100	8.00	8.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间	<=	1	年	1	8.00	8.00	
	成本指标	春秋常服	<=	280	元	240	1.00	1.00	
		冬常服	<=	380	元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冬执勤	<=	480	元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夏执勤（长袖）	<=	75	元	0	1.00		考虑到服装的实际穿着率，本着项目的节支增效情况，不配发此项服装。
夏执勤（短袖）		<=	75	元	70	1.00	1.00		
单裤		<=	90	元	90	1.00	1.00		
内衬衣		<=	70	元	65	1.00	1.00		
领带		<=	10	元	15	1.00		因物价上涨商家同种物品质量不一样，导致实际采购价格超过指标值。	
铁胸徽	<=	10	元	5	1.00	1.00			
布胸徽	<=	8	元	5	1.00	1.00			
大檐帽	<=	30	元	45	1.00		因物价上涨商家同种物品质量不一样，导致实际采购价格超过指标值。		
硬肩章	<=	8	元	15	1.00		因物价上涨商家同种物品质量不一样，导致实际采购价格超过指标值。		
软肩章	<=	6	元	15	1.00		因物价上涨商家同种物品质量不一样，导致实际采购价格超过指标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对大型活动进行安保	>=	9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1.24	良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1年省级森林防火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森林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	5.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	5.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充分发挥森林警察的职能职责，加强与林草部门的协调配合，积极开展森林防火期间的野外巡查，严厉查处野外违规用火行为，打击纵火犯罪，进一步确保森林草原资源安全，促进林业事业健康发展，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平衡。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据统计，2021年共计发生刑事森林火灾案件4起，森林火灾受害面积为53.35公顷，立案侦查4起，办结4起，查处率为100%，但由于2021年新平县森林公安局资金下达与往年有较大差距，未能有效使用资金，导致项目资金全年执行数为0。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火灾发生次数	<=	14	次	4	5.00	5.00	
		年度森林火灾受害面积	<=	140	公顷	53.35	5.00	5.00	
		公车运行维护	=	4	辆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支付公车运行维护费。
		森林防火宣传资料	<=	20000	元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
	质量指标	年森林火灾案件查处率	>=	80	%	100	4.00	4.00	
		年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	>=	98	%	30	4.00		2021年发生的森林火灾受害面积较大，难以当日扑灭。
		年公车运行维护保障率	>=	95	%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保障公车运行维护。
		森林防火知识普及率	>=	87	%	95	4.00	4.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1	%	1	4.00	4.00	
		森林火灾案件鉴定费	<=	20000	元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
		公车运行维护费	<=	6500	元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
		森林防火宣传资料	=	0.2	元	0	4.00		2021年未使用此项资金。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1	%	0.038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覆盖率	>=	65	%	64.6	10.00	5.00	设定绩效目标是未考虑全面，没有最新数据支持，下一步更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森林防火知识普及率	>=	87	%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2021年度未使用该项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57.00	差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新平彝族自治州森林公安局

项目名称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2020年执法办案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自治州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3	5.43	5.27	10	97.05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3	5.43	5.27	—	97.0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平县森林公安局在县委、政府、林业、公安部门和上级森林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据统计，2021年我单位共计出差民警17人，公安公安特费支付1次，总体案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民警	=	17	人	17	8.00	8.00	
	数量指标	公安特费支付次数	>=	2	次	1	7.00	3.00	2021年度只发生过一次公安特费报销，下一步充分结合往年数据，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	85	%	63	7.00	5.00	因涉林案件证据收集较难，查办难度较大，因此未完成指标，下一步更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	97	7.00	7.00	
	成本指标	公安特费	<=	5,000	元/次	1,000	7.00	7.00	
	成本指标	民警差旅费	<=	1,500	元/人	1,500	7.00	7.00	
	成本指标	电费	<=	3,400	元/次	3,011	7.00	7.00	2021年因指标设置不合理，导致实际完成值超过指标值，下一步充分结合往年数据，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	65	%	65	30.00	25.00	设定绩效目标是未考虑全面，没有最新数据支持，下一步更科学合理的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总分							100	88.70	良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